

证券代码：833839

证券简称：天波信息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发现重要前期差错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3〕356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涉及2022年度、2023年度的公司财务报表。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有：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 内控存在瑕疵
- ☐ 财务人员失误
-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序号重要前期差错事项及更正情况（一）公司发出商品未按时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调整跨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二）公司未区分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和转回，根据存货实际耗用、销售情况，调整各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影响存货、营业成本及资产减值损失。（三）公司租赁期预测不准确，根据租赁合同重新计算使用权资产以及租赁负债。（四）公司存在将部分非研发人员薪酬计入研发费用的情形，根据员工实际职能，调整薪酬分类，影响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五）公司将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开发模具费用在研发费用中核算，将其调整至营业成本或存货中，影响存货、营业成本及研发费用。（六）公司存在部分模具费用跨期的情形，按照费用归属期进行调整，影响存货、应付账款及研发费用。（七）公司未计提产品质量保证相关的预计负债，根据合同约定，补计提产品质量保证相关的预计负债，影响营业成本及其他流动负债。（八）公司存在部分成本费用在营业成本和销售费用之间分类错误的情形，根据成本费用内容，调整成本费用分类，影响营业成本和销售费用。（九）公司未将逾期质保金重分类至应收账款，调整合同资产、应收账款、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十）公司未按流动性区分质保金，将到期时间在一年以上的质保金调

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影响合同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十一）公司应付预付费用在报告期口径不统一，调整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十二）因本次差错更正影响子公司处置时点的账面净资产，调整母公司处置子公司时的投资收益。（十三）公司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用于支付货款，因此将收到和支付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保证金，从筹资活动调整至经营活动。（十四）将收到个人借款从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调整至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十五）将支付的专门借款的利息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调整至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十六）将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中母公司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调整至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十七）根据本次差错更正后暂时性差异及可弥补亏损调整相应年度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费用。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此次差错更正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的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2 年、2023 年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683,521,912.70	-2,068,570.11	681,453,342.59	-0.30%
负债合计	330,830,523.23	4,519,579.86	335,350,103.09	1.37%
未分配利润	204,893,493.41	-5,715,917.91	199,177,575.50	-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810,888.57	-6,561,158.85	336,249,729.72	-1.91%
少数股东权益	9,880,500.90	-26,991.12	9,853,509.78	-0.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2,691,389.47	-6,588,149.97	346,103,239.50	-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6.69%	0.49%	7.1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1.59%	-0.43%	1.16%	-
营业收入	625,719,913.80	-6,305,111.10	619,414,802.70	-1.01%
净利润	20,374,751.87	1,250,746.89	21,625,498.76	6.1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22,548,359.86	1,148,852.39	23,697,212.25	5.1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5,361,235.82	-1,526,853.22	3,834,382.60	-28.48%
少数股东损益	-2,173,607.99	101,894.50	-2,071,713.49	-4.69%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750,797,422.07	-3,991,484.64	746,805,937.43	-0.53%
负债合计	364,418,212.09	5,730,788.69	370,149,000.78	1.57%
未分配利润	228,351,905.67	-8,557,486.32	219,794,419.35	-3.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379,209.98	-9,722,273.33	376,656,936.65	-2.52%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379,209.98	-9,722,273.33	376,656,936.65	-2.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9.12%	-0.69%	8.4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9.13%	-0.67%	8.46%	-
营业收入	629,030,666.57	2,432.94	629,033,099.51	0.00%
净利润	30,722,150.58	-3,133,837.16	27,588,313.42	-10.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32,748,385.66	-3,161,114.48	29,587,271.18	-9.6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32,817,083.75	-3,117,873.75	29,699,210.00	-9.50%
少数股东损益	-2,026,235.08	27,277.32	-1,998,957.76	-1.35%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经审查，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

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

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